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报告期内,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谨慎、认真、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2019年度的相关会议,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19年度任职期间内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内参加会议情况

- 1、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7次董事会会议,本人均认真出席会议并进行了表决,对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所有议案均无异议,均投同意票。
 - 2、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本人均出席会议。
- 3、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5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1 次战略决策委员会会议和 1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本人均出席了会议。
 - 4、本人在报告期内进行了4次现场检查。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2019年度,本人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详细了解公司运作情况,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其他董事成员对公司选举董事长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计提资产减值、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担保、公司股权划转及增资、员工持股计划等事项共同发表了同意或认可的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日期	会议名称	事项内容
2019年2月18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关于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和召集人
		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总裁)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及财务负责
		人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2019年2月27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2019年4月22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的议案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关于 2018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的专项报告
		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相关募集资金用 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 2019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关于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9年7月13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董事会秘
		十的议案 一
2019年8月14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全资孙公司江苏亿都智能特种装备有限
		公司股权划转的议案
2019年9月20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亿都智能增资的议案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2019年10月21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 2019 年三季报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 动资金的议案
		财产品的议案
		→ 关于《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
		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
		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第一期员
		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关于更换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9年度任期内,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及其他机会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进行了多次现场调查,并不定期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公司董事长、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证券投资部等相关工作人员保持联系,了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情况,并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及时掌握公司的运行状态。

本人作为行业专业人员,十分关注公司的经营及内部管理情况,多次就公司 经营发展、战略布局、内控管理以及所面临的市场环境与公司董事、高管进行深 入探讨,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出可行性意见和建议,对公司经营决策发挥了积极 作用。

四、保护股东权益方面的工作

- 1、2019年度在任职期间内本人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对于每次需董事会审议的各个议案,会议召开之前对所提供的议案和有关介绍进行认真审核,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并就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 2、本人在2019年度任职期内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和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情况、关联交易发生情况、业务发展情况及信息披露规范情况等相关事项,查阅有关材料,与相关人员沟通,关注公司的经营、治理情况。
- 3、本人在 2019 年度内监督核查了董事、高管履职情况,积极有效的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的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本人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无提议更换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最后,对公司相关工作人员在 2019 年度工作中给予的协助和积极配合,表示衷心的感谢。联系方式: 王军: wangjun@panxin.net.cn; 张拥军: replxt18@hotmail.com。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王军、张拥军 2020 年 3 月 18 日